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公室 2019 年 部门预算

2019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19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1.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6.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收支总表
7.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收入总表
8.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3. 关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关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 关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19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关于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8. 关于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9.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精神文明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的政策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办理市文明市创建指挥部的日常事务。

2、按照市文明委部署，制订全市精神文明建设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和各项创建活动实施方案，并抓好督查、考核和落实；分析全市精神文明建设的重大问题和新情况，开展调查研究，及时提出对策和建议；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思想道德教育，负责全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组织、协调和指导全市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统筹全市志愿服务工作；负责全市文明单位、文明村镇、文明社区、十星文明户的评选、验收、考核、管理工作，指导文明行业创建工作；总结推广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典型和经验，协调有关部门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社会宣传；评选表彰先进。

3、指导各县市区美丽乡村建设工作，统筹协调有关市直单位开展美丽乡村建设工作；负责全市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农村清洁工程和“三线四边”环境整治工作；配合参与制定美丽乡村村庄布点规划、村庄建设规划、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等，配合有关部门完善村民自治制度，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推进农村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负责中央、省、市关于美丽乡村建设各种决策部署、政策举措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组织开展全市美丽乡村建设考核工作。

4、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美丽乡村办、省文明办交办的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本部门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市文明市建设办	行政单位

三、2019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精心组织实施思想道德建设提升工程

1、持续抓好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纳入各级党委中心组学习内容和领导干部综合评价体系，作为党校及干部培训课程的必修课，作为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和课堂教学的重要内容。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和即将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市属媒体开设专题专栏，加大宣传阐释力度；继续开展“送十九大精神进基层”系列分众化宣讲活动，利用“三会一课”等形式，推动十九大精神进农村、进社区、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切实学懂弄通做实。

2、持续推动核心价值观入脑入心。着眼培育时代新人，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国梦宣传教育，利用重大历史事件纪念活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中华民族传统节日庆等引导广大干群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继续利用专栏、文艺展演、宣传栏、公益广告等多种形式持续有效宣传普及 12 个主题词。深化党建带群建、合力抓创建，将理想

信念建设作为重点，把党员干部参加“联点共建”等志愿服务活动作为载体，继续开展干部入户，不断拓展工作内涵。

3、持续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新命名一批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广泛开展全民阅读活动，新增一批“漂流书屋”，推进“书香宣城”建设。组织开展“少年传承中华传统美德”活动，举办全市中华经典诵读比赛，实施优秀传统文化“九进”工程，扎实推进戏曲、“非遗”进校园，深度打响书法进校园活动品牌。建设一批融入宣城地域文化特征的公益广告设施。加强名胜古迹、革命文物、传统古村落保护、修复和合理利用。利用春节、元宵、清明、端午、七夕、中秋、重阳等传统节日，组织开展各类文化活动。举办宣城“邻里节”，鼓励社区开展“邻里和睦”活动。

4、持续推进公益广告增质提档。继续坚持市属报纸、电视、广播、政府网站刊播情况月报告制度，足额刊播公益广告。完善公益广告规划，推进公益广告设施定点编号，精细设置，并建立定期排查修复机制。确保社会媒介刊播公益广告比例不少于30%，确保内容规范适时、质量不断提升。继续开展原创公益广告征集活动，加大奖励力度，丰富公益广告作品库。市区建设2条公益宣传主题街区，推动滚动路名牌载体建设，丰富公益宣传现实载体，营造浓厚的社会宣传氛围。

5、持续提升“好人宣城”美誉度。颁布实施《宣城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扎实推进市、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网格“五级月评好人”工作，广泛开展“我推荐我评议”身边好人活动，力争全年全市评选中国好人不少于5人，安徽好人不少于12人。宁国市、广德县建成县级好人馆。开展年度感动宣城人物评选，开展季度市级身边好人现场交流

活动。积极发挥市公民道德建设促进会在学术研究、宣传引导、好人帮扶等方面作用，修订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管理办法，组织“让好人过好节”、“好人看宣城”等系列礼遇帮扶活动。组织编撰《宣城好人志》。

6、持续培育文明素养和文明风尚。组织“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市民应该怎么做”大讨论活动，强化市民对全国文明城市的价值认同，引导市民“居文明城、做文明人”，继续开展文明市民评选。在主城区常态化开展“六乱”整治活动；在生活小区以文明楼道创建为载体，开展文明小区共建活动。在党政机关开展“文明友善我带头”活动；在学校持续开展“小手拉大手”主题活动，将文明养成教育列入中小学校“开学第一课”内容；在工商企业开展“模范员工”评选活动和企业家“重品行、树形象、做榜样”活动。广泛开展文明交通、文明用餐、文明上网、文明旅游等行动，大力培育文明风尚。

7、持续推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健全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联席会议制度。推进教体等七部门常态化工作品牌建设。继续组织全市中小学开展“当师德标兵、做美德少年、创文明校园”主题实践活动，评选首届“宣城好家长”。扎实开展“清明祭英烈”、“童心向党”、“向国旗敬礼”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社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班级、进课本、进学生头脑。继续优化推广“美德在线”APP平台，试点开展义务教育美德档案承接建设。加强社区家长学校和未成年人活动中心建设。制定少年宫运行经费补助办法，突出品牌建设，组织星级评比认定，巩固中小学校周边环境整治成果，努力打造学校、家庭、社会“三结合”教育网络。

8、持续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建设。优化志愿服务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健全市志愿服务联席会议制度，修订志愿服务回馈激励办法。召开市志愿者协会第三次代表大会。加强志愿服务阵地建设，支持社会公益组织做大做强，发展壮大现有民间志愿服务组织，培育发展各类专业化的志愿服务团队，加大政府购买公交站台引导、“城市啄木鸟”、心理健康辅导等志愿服务项目力度。推广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继续开展季评典型、年评优秀和星级认定、年度项目大赛等评比活动。加强公共文化设施、公园广场、景点景区及社区“学雷锋”志愿服务站点常态化建设。推进法律、文化、医疗卫生、环保、税务、教育等专业志愿服务队常态化进社区开展活动，鼓励社会公益组织结对社区开展志愿服务工作。唱响“凡人善举、大爱宣城”城市志愿品牌，倡导市民有时间做志愿者、有困难找志愿者。

9、持续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建设。健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制度，确保信用工作落实到人。强化市直单位信用信息归集、整合、交换工作，逐步实现信用信息互联互通、资源共享，切实发挥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平台作用。加强县级信用平台建设。对照“守信联合激励、失信联合惩戒”备忘录要求，制定联合奖惩清单，出台实施细则，开展联合奖惩。坚持每季度发布诚信“红黑榜”，扩大“红黑名单”发布范围，加强“信用宣城”网站建设，推动招标、贷款等诚信前置查询机制落实。继续开展诚信行业、诚信单位、诚信街区、诚信经营店评选活动，市区建设一条诚信示范街。推进“信用创建村、信用村、信用示范村”三级创建，打造农村良好信用环境。加强校园诚信文化建设，广泛开展诚信教育“七个一”主题实践活动。

10、持续推进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化文明单位创建，修订文明单位管理办法，加强动态管理，每季度开展互查互学活动，推动文明单位创建向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延伸。组织开展全国文明单位巡礼活动，推进各级文明单位与社区、美丽乡村、少年宫结对共创共建机制落实。深化文明家庭创建，从侧重寻找、评选，转为注重创建。以文明家庭创建统揽最美家庭、十星文明户、十星清洁户评选，在市区推动文明家庭创建进社区、进楼幢。组织开展文明家庭巡回报告会。建设宣城家风家训馆，开展“家和万事兴”为主题的传承好家风家训系列活动。深化文明校园创建。出台文明校园动态管理办法，建立文明校园创建动态管理机制。评选第一届市级文明示范校园，择优推荐省级文明校园。组织开展文明校园创建经验交流活动。深化文明村镇创建。完善市级文明村镇测评标准，建立市级以上文明村镇动态管理制，每季度组织互查互评。组织开展全国文明村镇巡礼活动。

（二）精心组织实施城市品质提升工程

11、加快推进城市功能文明建设。扎实开展“城市建设攻坚年”活动，加快推进城市品质提升“1号工程”，不断完善城市功能。开展全国城市设计试点工作，推进城区10大板块规划建设，提升城市规划建设水平。加快北门旧城改造、宛溪河综合整治二期和安置房建设；加快推进中央公园、体育中心等项目建设；推进宛陵湖东湖、解放河等城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建设，消灭黑臭水体；加强城市园林绿化、市政公用设施建设与管理，实施城市亮化工程，打造城市节点亮化景观，提升城市整体观瞻水平。继续组织实施老旧小区综合改造、杆线整治，推进市区住宅小区把式停车棚建设，提升居民小区人居

环境。出台《宣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管理办法》，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定点投放，规范分类垃圾桶颜色标识。推进市区垃圾中转站和环卫 PPP 项目建设，着力提高环卫作业机械化水平。加快宣城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场厂二期和建筑垃圾消纳场建设。加大市区集贸市场升级改造力度，完成银桥湾菜市场提升改造，推进九州市场整治并移交。努力推动临时农贸市场迁移建设，消除市场周边环境脏乱差顽疾。

12、加快推进城市管理精细化。深化城管体制改革，规范城管办议事制度，加快智慧城管平台建设，构建“大城管”工作机制。完善市容常态长效管理办法，出台对各县市区城市管理考评办法，修订数字城管考核办法，推进高位协调、高位运转、精细精益的城市管理新机制。完善市区路段长责任制和“门前三包”责任制常态运行机制，构建多部门“联合执法”工作格局。组织开展门头标牌减量提档升级、城市立面专项整治、户外广告整治行动，进一步规范城市家俱和摊点群设置。取缔建成区废旧物资收购点，规划建设市区废旧物品收购市场。继续推进“厕所革命”，加大经费投入，提升公厕管理标准，确保常态化运行。突出源头治理，持续开展“牛皮癣”、“三车”运输、烟花爆竹“禁放”、油烟污染、棋牌室扰民、违法建设等专项整治。

13、加快推进物业管理规范提升。持续开展物业提升年活动，颁布实施《宣城市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条例》，探索建立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居委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四位一体”物业管理模式，推广社区物业纠纷调处中心建设，试点开展业主委员会收费的物业管理酬金制新模式，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拖欠物业费曝光机制，进一步理顺物业管理工

作体制。继续开展物管小区考核评比活动，加大街道社区考核话语权。开展非物管小区考核评比，建立非物管小区长效管理机制。以社区城管服务站为依托，健全社区城管、物业服务站运行机制，推进交警、消防进社区，探索破解城管、交警等行政执法部门进小区执法难题。

14、加快推进文明交通建设。完善城市道路网建设，全力推进青弋江大道、陵阳路二期等项目建设，确保城区“一环”、“二环”顺利闭合，打通主城区东西向骨干通道，持续推进城区道路微循环三年行动计划。推进公交示范市建设，进一步完善“公交为网络、出租汽车为补充、慢行交通为延伸”的一体化公共交通体系，加强公交场站基础设施和信息化建设，提升公交车、出租车驾驶员素质，优化共享交通项目管理。加强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化建设，优化设置交通信号灯、标线、隔离栏、“人像识别”自动监测系统等设施设备。城市规划区全面推行“机动车礼让行人”，试点在市区重点拥堵路段“礼让行人斑马线”设置触摸式信号灯。持续开展文明交通宣传教育，扩大交通劝导志愿者队伍。持续加大交通违规行为处罚和曝光力度，对违反交通法规行为严管重罚。扩大市区大型货车限行区域，禁止过境大型货运车辆市区通行。规范城区公共停车场建设管理，推进智能交通引导系统建设，施划出新主次干道、背街后巷和小区停车泊位标线标识。

15、加快推进服务环境优化提升。在全市窗口单位开展“微笑服务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大讨论”活动，进一步修订完善行业服务规范，组织文明优质服务提升活动和窗口形象展示活动，举办全市窗口行业文明礼仪技能竞赛，开展“文明服务窗口”、“文明服务标兵”和“文明服务品牌”等文明示范典型评选。

鼓励窗口单位设置室外吸烟区，疏堵结合落实窗口单位公共场所室内禁烟要求。修订公共服务单位民主考评办法，扎实开展公共服务单位民主考评。广泛开展文明旅游宣传行动，建立游客不文明信息通报和媒体曝光常态机制，在全市 AA 级以上景区全面推广旅游诚信菜单，组织开展旅行社服务网点规范经营专项整治活动。

16、加快推进文明县城创建提升。深入贯彻落实《安徽省文明城市创建行动计划（2018—2020 年）》和《安徽省深化开展争创全国文明城市结对共建工作方案》，传播市本级创成全国文明城市的领导体制、工作机制等成功经验，采取驻点帮扶举措，定期开展实地模拟测评，查找问题，督促整改，多层面加强对宁国、广德创建全国县级文明城市的指导，确保年度创建测评取得好成绩。指导绩溪、郎溪、泾县、旌德不断改善县城建设管理，夯实创建基础，提升市民文明素质，积极争创国家级荣誉称号，积极争创下届全国提名。

（三）精心组织实施美丽乡村建设提升工程

17、深入开展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全面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重大部署，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富有宣城特色的美丽乡村。完成 2017 年度 31 个乡镇政府驻地“两治理一加强”工作、45 个省级中心村建设和 63 个市县自主中心村建设任务，实现全市乡镇政府驻地建成区整治全覆盖。继续推进中心村建设整市推进计划，强力推进 2018 年度 50 个左右省级中心村，60 个市县自主中心村建设任务；按照“一无一化”标准，对 1300 个左右自然村进行村旁屋边环境整治。强力推进农村“三大革命”，提高财政经费保障标准，提升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全覆盖水平，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80%。将农村

垃圾分类减量处理作为重点改革任务，继续开展整镇示范并在自然村持续推开。巩固生活垃圾处理市场化改革成果，健全乡镇、村、组三级监管体系和群众投诉奖励机制，加强日常监管和月度考核付费，鼓励有条件的县推进 PPP 模式。加大美丽乡村中心村生活污水治理力度，完成 80 个左右中心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18、深入开展农村精神文明建设。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苏徐州市重要指示精神，出台全市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意见，强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的引领作用，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着力培养新型农民，开展乡风文明引领行动，乡镇（街道）、村（社区）定期开展好人评选并发榜，广泛评选好媳妇、好婆婆、好妯娌；推广广德卢村身边好人现场交流活动做法；开展“寻找新乡贤”活动，切实发挥新乡贤在乡村治理、乡风教化等方面的作用。持续推进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行动，常态长效整治红白喜事大操大办、盲目攀比、高额彩礼、厚葬薄养等不良习俗，全力封堵邪教迷信、非法宗教、黄赌毒等违法犯罪行为在农村地区的滋生蔓延渠道。深入开展农村道德讲堂、文化志愿服务、农家书屋建设、全民健身等系列文化惠民行动，扎实开展农村“文化、卫生、科技”三下乡活动，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重点补齐贫困地区精准脱贫的“精神短板”。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 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49	236.49		
其中： 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0.48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236.97	本年支出小计	236.97	236.97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36.97	支出总计	236.97	236.97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49	173.49	63.00
20133	宣传事务	236.49	173.49	63.00
2013301	行政运行(宣传事务)	236.49	173.49	63.00
208	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0.48	0.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0.48	0.48	
合计		236.97	173.97	63.00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内/款/项	合计	173.97
	工资福利支出	139.67
30101	基本工资	45.80
30102	津贴补贴	42.19
30103	奖金	3.5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4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8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6
30201	办公费	0.50
30202	印刷费	0.50
30205	水费	0.50
30206	电费	0.60
30207	邮电费	0.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70
30211	差旅费	1.00

30213	维修(护)费	3.30
30215	会议费	1.30
30216	培训费	1.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30226	劳务费	0.30
30228	工会经费	1.71
30229	福利费	1.2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4
30302	退休费	0.22
30309	奖励金	0.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40
	资本性支出	1.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我办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我办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其他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236.97	本年支出小计	236.97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财政专户	
其他		其他	
收入总计	236.97	支出总计	236.97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49		236.49				
20133	宣传事务	236.49		236.49				
2013301	行政运行(宣传事务)	236.49		236.49				
208	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0.48		0.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0.48		0.48				
合计		236.97		236.97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49	173.49	63.00
20133	宣传事务	236.49	173.49	63.00
2013301	行政运行（宣传事务）	236.49	173.49	63.00
208	社会 and 保障就业支出	0.48	0.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48	0.48	
合计		236.97	173.97	63.00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36.97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6.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36.97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49 万元，占 99.7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万元，占 0.21%。

二、关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6.97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拨款减少 2.02 万元，下降 0.85%，主要原因在在职人员编制未滿。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97 万元，占 99.7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万元，占 0.21%。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 年预算 236.49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2.5 万元，下降 1.05%，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编制未滿。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19 年预算 0.48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0.48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增

加退休人员。

三、关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3.9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36.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4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资本性支出 1.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四、关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 2019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236.9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七、关于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收入预算 236.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97 万元，占 100%，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2.02 万元，下降 0.85%，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编制未满足；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主要是我办无政府基金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0 万元，占 0%，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增长原因主要是我办无政府非税收入。

八、关于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支出预算 236.97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2.02 万元，下降 0.85%，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编制未满足。其中，基本支出 173.97 万元，占 73.41%，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63 万元，占 26.59%，主要用于美丽乡村，文明创建和志愿服务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我办没有财政批复的绩效项目

（二）机关运行经费。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1.16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4 万元，下降 6.61%，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5 万元。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宣城市文明市建设办 2019 年项目支出按规定设置支出绩效目标，实行部门自评或第三方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

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